

## 清水紫雲巖第二十四屆「觀音盃」全國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依中華民國桌球協會 107 年 5 月 11 日中桌協字第 1070000101 號函辦理

一、主旨：提昇桌球技術水準，提倡全民運動，增進國民健康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清水紫雲巖管理委員會

三、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桌球協會、臺中市政府、臺中市體育總會、臺中市清水區公所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、清水義勇消防隊、臺灣體育總會桌球協會、臺中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、清水區體育會桌球委員會、清水桌訓中心

五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

六、比賽日期：107 年 10 月 19-21 日（星期五、六、日）

七、開幕地點：清水紫雲巖文化大樓

八、比賽地點：清水紫雲巖文化大樓

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學生活動中心

九、比賽組別：

團體賽：國小男生甲組（國小 5.6 年級） 國小男生乙組（國小 4 年級以下）

國小女生甲組（國小 5.6 年級） 國小女生乙組（國小 4 年級以下）

**國中男生組、國中女生組**

社會男子組、社會女子組

壯年男子組、壯年女子組(40 歲以上)

長青男子組(56 歲以上)

十、參加資格：1.社會組：資格不限，歡迎桌球同好自由組隊參加。

2.壯年組：出生日期為民國 67 年次(含)以前出生者均可自由組隊參加。(出賽時請攜身份證件以備查核)。

3.長青組：民國 52 年次(含)以前出生者均可自由組隊參加（出賽時請攜身份證件以備查核）

3.學生組：(1) **國中組僅限臺中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學生參加。**

(2) 以學校為單位，不得跨校報名。

(3) 各校報名隊數不限。

(4) 參賽時請攜帶學生證，以備查核。

(5) 乙組可參加甲組比賽，但甲組不得參加乙組比賽。惟每人限報一隊，若重複報名時，以最先出賽之隊伍為準。

十一、報名：1.時間：自 107 年 9 月 13 日起至 10 月 5 日止。

**2.報名方式：建置中**

3.人數：每隊報名選手人數不得超過 8 人，超過時大會將予刪除。

十二、比賽方式：採 6 人 5 分制團體賽（單.單.雙.單.單）單雙不得兼。

十三、比賽用桌、球：DONIC 比賽用球桌，DONIC 40+ 白色塑料比賽球。

十四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最新規則。

十五、比賽細則：1. 球員每人限報一隊，若重複報名時，以最先出賽之隊伍為準。

2. 女生不能參加男生組比賽。

3. 若參賽資格有爭議時，無法立即提出身份證明者，該點以棄權論，並取消該點以後之比賽資格。

4. 若報名隊數踴躍，各組預賽各點得採三局二勝制。

十六、開幕典禮：107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10 點 30 分，於紫雲巖文化大樓。  
為提倡優良運動員精神，請各隊務必撥冗參加。

十七、獎勵：1. 凡與賽人員，由大會贈送精美禮物，並提供午餐。

2. 各組錄取名額如下

(1) 各組參賽隊數不足 8 隊時，錄取前 3 名。

(2) 各組參賽隊數 8-31 隊時，錄取前 4 名。

(3) 各組參賽隊數超過 32 隊時，錄取前 8 名。

由大會頒贈獎金（前 3 或前 4 名）、獎盃、獎狀及獎品。

3. 團體賽各組冠軍隊教練，由大會頒贈指導獎。

十八、獎金分配：

組別	冠軍	亞軍	季軍	殿軍
長青男子組	10000 元	7000 元	5000 元	3000 元
壯年男子組	10000 元	7000 元	5000 元	3000 元
社會男子組	20000 元	12000 元	10000 元	5000 元
壯年女子組	10000 元	7000 元	5000 元	3000 元
社會女子組	15000 元	10000 元	7000 元	4000 元
國中男生組	8000 元	5000 元	3000 元	2000 元
國中女生組	8000 元	5000 元	3000 元	2000 元
國小男生甲組	7000 元	5000 元	3000 元	2000 元
國小男生乙組	5000 元	3000 元	2000 元	1000 元
國小女生甲組	7000 元	5000 元	3000 元	2000 元
國小女生乙組	5000 元	3000 元	2000 元	1000 元